**网上竞采文件**

项目名称：沙坪坝区土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自动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采购人：沙坪坝区土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篇 采购公告 - 3 -

一.项目概况 - 3 -

二.资金来源 - 3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

四.采购有关说明 - 3 -

五.保证金 - 4 -

六.其他有关规定 - 4 -

七.联系方式 - 4 -

第二篇 采购项目技术需求 - 5 -

第三篇 采购项目商务需求 - 5 -

一.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及报价方式 - 5 -

二.付款方式 - 5 -

三.知识产权 - 5 -

四.其他 - 6 -

第四篇 评标办法 - 7 -

一.评标程序 - 7 -

二.响应无效 - 8 -

三.采购终止 - 9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0 -

一.网上竞采费用 - 10 -

二.网上竞采文件 - 10 -

三.网上竞采要求 - 10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 10 -

五.成交通知 - 11 -

六.签订合同 - 11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和格式合同 - 11 -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16 -

## **第一篇 采购公告**

###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最高单价（万元）** | **最高总价****（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备注** |
| 1 | 沙坪坝区土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自动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 1 | 0.5 | 0.5 | 1 |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近3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及行业不良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销售商应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二类医疗器械的，响应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2.响应产品生产厂家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且本采购项目属于其经营或生产范围。

3.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若注册证有附件的，还须提供附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

4.有效的法定医疗器械产品质量监督部门的准产注册检验报告。

5.若为经销商参与竞采的，须具备所投产品制造商认可的经销资格。（提供原件并加盖公章）。

6.需接入我中心lis系统（中联）并正常使用，所涉及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支付。

### 四、采购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chongqing.gov.cn](http://www.cqgp.gov.cn)）登记加入“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在竞采中心网上下载本项目网上竞采文件以及补遗等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采购文件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四）报价及响应文件递交：

1.线上报价

线上报价时间：按本项目网上公告规定的报价时间为准。

线上报价要求：投标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报价时间内，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上竞采中心进行网上报价，并上传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以pdf格式的文档上传）。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或上传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的供应商不具备竞标资格。

2.本项目采用线上评审的方式。投标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内容应清晰、无涂改，若因文件内容模糊导致无法进行评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五、保证金

本项目不递交保证金。

### 六、其他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分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响应无效。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上竞采中心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网上竞采费用：无论网上竞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网上竞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六）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沙坪坝区土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17723169643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第二篇 采购项目技术需求**

### 一、采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及清单

 见附件参数

**二、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若不满足将按照评标因素中相关规定处理。

2.为保证本项目商品售后服务质量，投标人须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加盖制造商及投标人公章。

3.所投产品必须为原厂全新整机，不接受定制产品。

4.本项目为总价包干，成交价（签约合同价）即达到项目验收合格标准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费、主材费、辅材费、调试费、运输费、二次转运费等所有费用。

## **第三篇 采购项目商务需求**

### 一、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及报价方式

（一）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

1. 交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予以协助。

（四）报价方式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达到项目验收合格标准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费、主材费、辅材费、调试费、运输费、二次转运费等所有费用。

### 二、付款方式

在经采购人组织综合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出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采购人根据沙坪坝区财政制度全额支付合同金额；质保期1年。

### 三、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内容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四、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采购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评标办法**

### 一、评标程序

（一）评审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网上竞采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①） | 1.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第七篇）。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

注：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及财政部财库〔2022〕3号文规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若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即视为存在重大违法记录。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政府采购项目所属行业监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无行业标准的参照地方政府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若均无明确规定，则罚款金视为较大数额罚款。

2.符合性检查。跟据网上竞采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网上竞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网上竞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完整性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3 | 网上竞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采购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内容作出响应。 |
| 有效期 | 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

1. 澄清有关问题。

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 评标结果
2. 评审小组采取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出现两个及以上相同最低报价的，采购人以竞采中心网上随机抽取方式决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二、响应无效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响应无效，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加盖公章的；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而影响评审的；

3.供应商超出经营范围的或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响应文件出现多个方案或报价的；

5.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6.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必要有效证明文件或提供了虚假文件的；

7.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响应文件未在平台上传的；

9.响应文件缺少采购文件所列要件或者投标要件达不到本采购文件要求的；

### 三、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网上竞采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网上竞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所有供应商都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网上竞采费用

参与网上竞采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二、网上竞采文件

（一）网上竞采文件由采购公告、采购项目技术需求、采购项目商务需求、评标办法、供应商须知**、**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合同**、**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网上竞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网上竞采要求

（一）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上传至网上竞采平台。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三）网上竞采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评审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中标人的资格。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在结束评审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上竞采中心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六、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按照网上竞采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网上竞采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网上竞采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和格式合同

一、定义

（一）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网上竞采，接受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二）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三）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网上竞采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四）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二、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名称、服务时间、服务地点、质量要求、服务要求等内容。

三、合同价格

（一）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二）合同价格包括提供服务所需提供的所有人、财、物、税费等一切费用，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三）合同价格为不变价。

四、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网上竞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保质保量地提供服务。

（二）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果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更正。对达不到服务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乙方应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同本项目“第三篇采购项目商务需求”对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内容的约定。

（四）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或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六、付款

（一）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二）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三）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采购项目商务需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七、检查验收

（一）供方所供服务的各种指标不得低于网上竞采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约定，服务质量要求按照网上竞采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执行。

（二）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八、索赔

供方对所提供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一）供方同意需方拒绝服务并把拒绝部分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二）根据服务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服务价格。

九、知识产权

（一）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二）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十一、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二）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三）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附页：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综合单价 | 总价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须根据需方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服务，服务承诺如下：（一）质量要求（二）服务要求 |
| 二、执行标准： |
| 三、验收标准、方法：如有异议，请于日内提出。 |
| 四、付款方式： |
| 五、违约责任： |
| 六、其他约定事项：1.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3.本合同一式\_肆\_份，需方\_叁\_份，供方\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4.其他： |
| 需方：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正街58号联系电话：65017981法人/授权代表： | 供方：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法人/授权代表： |
| 备注：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网上竞采报价函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技术及商务部分

（一）投标人技术及商务条款应答承诺书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一、经济部分

（一）网上竞采报价函

网上竞采报价函

（采购机构或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网上竞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网上竞采。

1.愿意按照网上竞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采购内容及相关服务，竞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承诺：本次网上竞采的有效期为90天。

3.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网上竞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4.在整个网上竞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项目竞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5.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网上竞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我方同意按网上竞采文件规定。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网上竞采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7.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年月日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明细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9 |  |  |  |  |
|  总计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

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二、技术及商务部分

**投标人技术及商务条款应答承诺书**

致： （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你方制发的采购文件，我方针对采购文件第二篇、第三篇的相关内容作出应答承诺如下：

我方完全同意此采购文件提出的各项技术及商务条款，并保证：我方的投标产品和提供的服务完全符合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要求；若有不符，愿意被视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关责任。

结合我方生产、经营活动以及此次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我方特做出以下更优惠高质的承诺如下（如果有）：

更优惠高质的商务承诺：

1. ;

2. ;

……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三、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